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经营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和核查，对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23 年度，监事会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并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地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按照公司既定发展方向，努力推进各项工作，在经营中未出现任何违规操作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1、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会议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2 日	2023 年 3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9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3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6月5日	2023年6月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4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6月21日	2023年6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5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8月22日	2023年8月23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9月18日	2023年9月19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7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10月24日	2023年10月25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报告期内，监事会按要求完成换届，第六届监事会成员由田丹女士、赵剑翼先生、冼双冰女士组成。

三、监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相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认真的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赋予的职权，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监督。在此基础上，监事会认为：公司已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在职权范围内，准确、全面

地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过程中，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侵犯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细致地审核了公司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并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专项汇报、审议公司年度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等方式，对 2023 年度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东天昊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昊药业”）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保障天昊药业的资金需求和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2）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由双方共同确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5、公司内幕交易、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交易、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6、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公司内部控

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经营特点，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进行；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的执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过全面自查、总结的基础上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报告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7、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也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

8、检查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做好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做登记备案。

四、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诚信勤勉地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2024 年的主要工作计划：

1、强化业务学习培训。公司监事将持续学习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和行业协会组织的业务培训，不断强化监督意识、提高监督能力，积极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在公司治理中充分发挥专业的监督、检查作用。

2、突出日常关注重点，进一步加大对公司投资、财产处置、收购兼并、关联交易、诉讼仲裁等重大事项的关注力度。上述事项关系到公司长期经营的稳定

性和持续性，对公司的经营运作可能产生重大的影响，因此公司监事会将重点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进展，在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有效运行的同时，从严把关，加强对上述重大事项的监督，确保公司执行有效的内部监控措施，防范或有风险。

3、进一步加强与股东的联系，加强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的监督力度；认真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提出书面意见，确保财务报表真实、准确，维护公司、广大股东以及公司员工的权益。

综上所述，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和权利，充分履行了监督义务，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作用。2024 年，监事会将进一步拓展工作思路，以忠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为重，努力做好各项工作，切实发挥好各项监督职能；监事会每位成员将认真履行好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通过公司全体成员的共同努力，顺利完成公司各项经营目标，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5 日